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财信地产、间接控股股东财信集团 破产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财信地产及间接控股股东财信集团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接到控股股东重整管理人《告知函》，公司控股股东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地产”）、间接控股股东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集团”）《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及《关于设立债权人委员会的议案》的再次表决工作已于2026年6月29日18时截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具体表决结果

2025年12月16日，财信集团等13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并提请债权人针对《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及《关于设立债权人委员会的议案》进行表决。但截止表决期限届满，前述议案均未获债权人会议通过。

2026年6月26日，管理人针对前述两议案启动再次表决，截至2026年6月29日18时表决通道关闭时，前述两议案仍未获债权人会议通过。

因《重整计划（草案）》未获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管理人、重整投资人、财信集团等13家公司后于2026年6月29日签署《重庆财信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之解除协议》，重整投资协议已解除。

二、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财信地产及财信集团《重整计划（草案）》相关议案未能获得债权组表决通过。管理人、重整投资人、财信集团等13家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签署《重庆财信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之解除协议》，重整投资协议已解除。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财信地产持有公司股份398,920,7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25%，其中质押及冻结股份数量为398,920,794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00%；财信集团为财信地产的控股股东，持有财信地产100%股份。

（三）财信地产及财信集团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违规对其提供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与财信地产及财信集团为不同主体，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